

证券代码：603559

证券简称：中通国脉

公告编号：临 2017-043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与有关各方研究和论证，本次筹划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2017 年 3 月 28 日分别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2、临 2017-007）。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1），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1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8）。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7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等相关配套文件及公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由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复牌。

2017年6月1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73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临2017-039）。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回复，并对《报告书》内容进行了修订，于2017年6月16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披露的《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临2017-041）及其他相关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6月19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证监会核准，因此，本次重组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七日